

陕西省人民医院西咸院区污水站托管运营项目中标（成交）明细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受陕西省人民医院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西咸院区污水站托管运营项目（项目编号：SCZD2022-CS-3004-001R）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西咸院区污水站托管运营项目）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北京蓝源恒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755,800.00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西咸院区污水站托管运营项目其他维修和保养服务	1.污水站社会化托管运营服务包含：污水提升系统（泵）、污泥输送系统（泵）、鼓风机、排风系统、混凝装置、消毒加药及输送设备、相关配电和控制等系统设施及相关管路（含附件）、仪器、仪表、相关设备和附件、药剂及污水处理所有设备和构筑物、运营方自行配置相应检测仪器、运营方办公环境及设备改善、信息自动化建设、职业防护装备配备，负责运营期间设备调整及中、大修和改造等提供设计咨询服务。在运营管理期间配合招标人进行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的安装和日常设备的运行和维护。2.污水站社会化托管运营服务包含院区检测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等，须出具CMA检测报告）	1.污水处理站水质达标排放，符合国家现行标准及规范。2.派驻污水站运营管理人员，运营单位必须委派一名污水运营管理项目经理及不少于三名维保人员（总人数不少于四名，项目经理含在维保人员数量内）驻点本区域，24小时值班，每班不少于2人。3.维保人员具备高中以上学历，受过培训并持污水处理工证上岗。4.项目经理具备大专或以上学历，持污水处理工四级或以上证书上岗。5.设备设施保养、维修（含配件）等。6.化粪池清理清运、污泥的处置（清运）、渣的处置（清运），符合国家相关标准。7.突发事件的处理。8.接受主管部门检查。9.安全风险的控制。10.按照排污许可证下发要求对西咸院区所有监测。11.全权负责陕西省污染源环境监测信息管理平台 and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相关内容。	三年，本次采购一年，逐年签订合同，合同期满后续签合同。	1.安全运营：污水站运营过程的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承担。2.达标排放：污水排放达到国家环保、卫生、市政等部门的标准要求和规范，不达标所引起的一切责任及经济处罚由乙方承担。	755,800.00	1.00	项	755,800.00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09月18日